

证券代码: 300378

证券简称: 鼎捷软件

公告编号: 2017-07076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5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3000万股，其中，发行新股2,878.4681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121.5319万股，发行价格每股20.77元，募集资金总额597,857,824.37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80,589,730.0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17,268,094.33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4年1月22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4）00005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2017年0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减：发行费用	80,589,730.04

减：发行费用产生的进项税	617,508.70
募集资金净额	516,650,585.63
加：利息收入扣手续费	23,929,067.89
减：使用金额	520,230,193.02
募集资金应结金额	20,349,460.50
募集资金实际金额	20,349,460.50
差异	0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二） 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华一银行上海青浦支行（以下简称“华一银行青浦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宜山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宜山支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东亚银行上海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7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7年06月30日 金额	备注
招商银行宜山支行	021900386210704	349,460.50	监管户

招商银行宜山 支行	02190038628200022	20,000,000.00	定存单 2017.5.15-2017. 8.15
华一银行青浦 支行	50800008138888889	0	监管户，已注销
东亚银行上海 分行	117610055691400	0	监管户，已注销
合计		20,349,460.50	

三、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化。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半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6 年 12 月 19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智互联（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项目为公司重要的战略转型投入，公司在积极探索转型的同时也积极把控经营风险，谨慎投入资金，将视智互联实际运营情况动拨，目前还未完成投入，故拟将项目实施周期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2016-12113 号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核字[2014]004156 号审核报告，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 2577 万元。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募集资金 2,577 万元置换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运维服务中心平台扩建项目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38,0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累计投入总额 37,136.31 万元，募投项目结余资金净额 864 万元；主要是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厉行节约，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合理节省了部分开支。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